

四一

省 部 文

校長

乙專四號

昭和七年三月十日

123
日 受付
三三三

文部省專門學務局長 赤 間 信

小樽高等商業學校長 伴 房 次 郎 殿

貴校教授本省在外研究員小林象三ニ對シ今回左記ノ通指令相成タルニ付
御了知相成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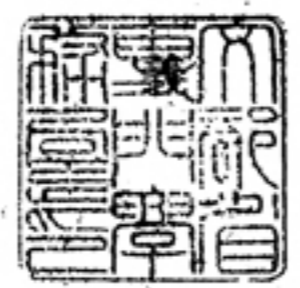
記

文部省在外研究員 小林 象 三

在留期間ヲ昭和七年三月三十日迄短縮ス

昭和七年三月十日

文 部 大 臣 鳩 山 一 郎



秘

發 受
第 三 三 號

定 決 裁

二 月 八 日

送 發

二 月 八 日

日 爲 發

昭和七年二月八日起案

嚴務係主任

學校長

印

名 件

在外研究員在留期間短縮方上申

案

校 長

文 部 大 臣 宛

文部省在外研究員 小樽高等商業學校教授 小林象三

小樽高等商業學校

右者本年六月五日ヲ以テ在留期間満期了ト
相成候處本校授業上、都合有之候間右
期間ヲ六十大日短縮シ三月末日ヲ満期トシ
帰朝致セ度存候ニ付御許可相成度此段
及上申條也

秘

松尾 是吉

發 變
第 三 三 號

定 決 裁

一 月 二 十 二 日

送 發

月 日

昭 和 七 年 一 月 二 十 三 日 起 案

學 校 長



名 件

在 外 研 究 員 在 留 期 間 短 縮 方 上 申

素

校 長

文 部 大 臣 宛

文 部 省 在 外 研 究 員 小 樽 高 等 商 業 學 校 教 授 小 林 象 三

小 樽 高 等 商 業 學 校

右 者 本 年 六 月 五 日 在 留 滿 期 處 本 校 授 業 一
都 合 有 之 候 間 四 々 月 短 縮 本 年 二 月 五 日 滿 期
再 申 候 進 歸 朝 致 候 様 所 取 計 相 成 度
此 段 及 上 申 候 也

米 國 經 由

四 一

三月七日

大庭 一郎

伴 校長 殿

様下

お後

三月四日付貴翰お仰仕し而来路の趣早速
 専門局とも打合し処未だ在外期間短縮の件も
 進行中見決増成り致す所は然る就き送金
 まいは今少しく子了を要するも、出存しはる様
 に依り貴方のご立寄仰送金仰子既送下差支無
 之い仰送金済の上は貴方との送金宛先仰通
 知次第 羊小迄差止送可申し是へお費酬込
 申上致如斯仰送し 敬具